

最终报价表

标段(包)编号: 2026TPDL096号

序号	名称	单位	报价	报价(大写)	备注
1	投标总价	元	1488600.00	壹佰肆拾捌万捌仟陆佰元整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投投标文件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报价日期: 2026-10-13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急和生态环境管理局（单位名称）的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创建生态工业园区第三方专家团队技术服务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创建生态工业园区第三方专家团队技术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河南格林同创绿色科技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324.35 万元，资产总额为 4366.5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河南格林同创绿色科技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11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规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致：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急和生态环境管理局

我方充分研读本项目招标文件，针对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创建生态工业园区第三方专家团队技术服务项目，结合《生态工业园区建设标准》（HJ274—2026）、《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生态工业园区）管理办法》及园区产业实际，郑重作出如下服务承诺。

一、成果质量保证承诺

我方承诺全部技术成果严格遵循国家、河南省现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成果均符合生态工业园区申报评审、备案、验收的主管部门审查要求，立足新乡经开区实际，杜绝模板化、脱离现实的空泛表述。

严格执行内部三级审核制度，落实三级审核流程，所有对外提交成果必须完成三级审核并留存审核记录。指标核算全部从法定统计渠道或统计文件中获取；无法获取的，从园区管理机构收集的数据获取，做到数据来源可溯源、可复核，指标可达性论证客观真实，不虚构现状数据，不夸大项目成效。

若因我方文本编制、指标核算、逻辑错误等自身质量原因，造成成果无法通过专家评审、主管部门审查，我方将无偿完成全部修改完善工作，由此产生的专家劳务、材料打印等相关额外费用全部由我方自行承担，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额外费用。

建立成果问题溯源整改机制，成果交付采购人后，如我方自查发现错漏，第一时间主动向采购人通报，无偿提供修订版本；针对省、市、国家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出的修改意见，我方第一时间完成意见拆解研判，高效迭代全套技术材料。

二、项目人员配置与人员稳定承诺

我方承诺本项目投入团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资质要求：项目负责人具备环保类正高级工程师职称，拥有10年以上环保咨询从业经验；投标阶段随投标文件提交全部人员职称、培训合格证书。

项目服务周期内，本项目核心岗位人员定岗定责，原则上不抽调到其他项目，保障人员精力集中服务本项目。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绝不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清洁生产审核师等核心团队人员。确因特殊客观情况需要更换核心人员，我方提前向采购人提交替换人员完整简历、同等及以上资质证明、社保材料，取得采购人书面批复后方可更换，保证新到岗人员服务能力不低于原岗位人员。

三、工作进度保障承诺

我方严格按照项目全周期工作流程推进各项任务，建立内部周例会+甲乙双方定期对接会双层调度机制。每周召开项目内部例会，复盘工作完成情况，梳理风险堵点；定期与采购人开展线上或线下对接，重大节点加密沟通频次，形成会议纪要，明确双方配合事项，做到问题早识别、早处置。

推行外部专家前置预审模式，正式评审之前开展专家预把脉，提前识别指标逻辑、任务项目匹配缺陷，减少正式评审后大规模修改工作量。

执行文档版本全生命周期管控，所有调研简报、实施方案、评估报告、佐证材料统一编制版本号，区分初稿、征求意见稿、报批稿，完整留存全部迭代修改记录，杜绝版本混用造成返工。

建立资料收集台账，清单化管理资料归集工作，做到边收集资料、边调研、边编制文本，不等全部资料集齐再启动报告编制，压缩整体工作周期。

四、严守保密承诺

我方严格遵守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项目全体内部人员、外聘专家顾问均签订保密协议。对园区统计数据、企业涉密生产经营信息、各阶段未公开中间版本成果、采购人提供全部内部资料严格保密，所有资料仅用于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工业园区创建技术服务，严禁挪作本项目以外任何用途，不对外发表、引用、宣传。

严格管控电子、纸质资料流转，不使用私人微信、私人邮箱传输涉密项目材料；纸质涉密资料由档案保密管理员统一保管，不私自复印、带出办公场所。项目结束后，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涉密资料移交或者销毁，我方不得私自留存副本，采购人书面允许存档除外。

专题视频、现场调研拍摄的企业影像素材，仅用于本项目汇报及申报验收，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绝不对外传播。

若因我方人员履职不当发生泄密事件，我方承担全部合同责任与法律责任，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全过程技术支撑、答辩及配合迎检承诺

政策跟踪服务：持续跟踪生态环境部、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生态工业园区的政策、申报评审流程动态，政策发生调整第一时间向采购人推送提示，同步迭代我方全部技术文本。

主管部门对接支撑：协助采购人对接省、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针对实施方案备案、年度评估、申报验收各个阶段上级主管部门反馈意见，我方快速完成意见解读，编制修改方案，高效完成材料修订。

日常技术答疑：针对经开区各部门在创建工作中遇到的指标核算口径、项目认定、佐证材料收集等技术疑问，工作时间及时响应，线上线下提供技术答疑指导。

会议全流程技术支撑：实施方案专家评审会、年度评估专题会、预验收评审会等各类专题会议，我方负责全套技术材料编制，承担现场技术汇报，完整记录会议，整理专家意见汇总表、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跟踪意见闭环落实。会议室租赁、专家差旅食宿由采购人负责，我方仅提供全套技术服务。

评审答辩配合：预验收、国家正式评审及现场验收阶段，我方技术人员配合采购人参加评审答辩；提前预判专家质询问题，准备应答素材，现场提供完整技术支撑；评审结束之后第一时间落实专家质询问题，完成材料整改闭环。

台账资料指引服务：在实施方案、年度评估阶段，提前向采购人明确各指标后续验收所需要佐证资料清单，指导各部门常态化归集台账，避免验收阶段突击补材料。

六、廉洁自律承诺

我方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恪守行业执业道德，在项目服务全过程，不向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馈赠礼品、礼金，不进行任何形式利益输送；不接受企业私下馈赠、宴请，独立客观开展现状评估、指标研判、报告编制工作，不受任何外部因素干扰，保证技术成果客观公正。若我方存在违反廉洁自律的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我方承担由此带来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河南格林同创绿色科技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孙震宇（电子签章）

日期：2026年10月1日

